

你的拒绝让我看到另一个世界的斑斓

冯雪梅

女子兵法

有时，真相很残酷。就像冰雪消融后的河湾，美女卸妆后的脸，华服下衰老松弛的躯体。

他说，告别之时，世界仿佛都已塌陷；她没有说，三个月之后，你已抱得如花美眷。他说，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；她没有说，我的念念不忘，不过是试探。

你看到黑天鹅轻盈迷人地在舞台上旋转，又何必非要见藏在绸缎舞鞋里那双伤痕累累变形的脚？



情景

出发 何毅 摄

浮世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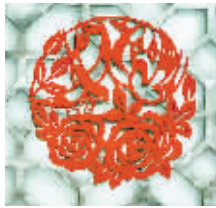
我们重逢在一个波澜不惊的下午，看得出你在犹豫要不要跟我打招呼，我理解你顾忌身边人的感受，于是我也假装陌路，最后我们视若无睹的擦肩而过。别担心，我还是老样子，喜欢吃太阳饼，喝咖啡睡不着，听卢广仲，没有软肋，也不需要铠甲。我很好，并相信另一个人迟早会出现，重复你曾经对我所有的好。

每个人都曾有过暗恋一个人的经历吧，想靠近，又忍不住走远。徘徊在那样安全而又让人失落的距离里，有时难过有时甜蜜，却都是自己的内心戏。也许暗恋是这个世界上最难解的题，抓住幸福比忍耐痛苦更需要勇气。

后来想想，倒也不是对他无能为力，而是对遇到他的时候，那个太年轻的自己无能为力。

一个好的恋人会让你自己变得更好，一个差劲的恋人会让你自己陷入疯狂猜忌崩溃的状态。一个好的恋人会让你发现自己的美好，而不仅仅被贬低，觉得自己一无是处逐渐丧失了自信。因为他很阳光自己也快乐起来，因为他儒雅自己也知性起来。一份美好的爱情应该激发很多善，而不是把恶诱发出来觉得自己无比讨厌。

不是所有的人都能知道时光的涵义，不是所有的人都懂得珍惜。这世间并没有分离与衰老的命运，只有肯爱与不肯去爱的心。



史黛黛

今，每逢过年，年逾八旬的奶奶仍旧会做好多汤圆，分给各家。这一桌年夜饭加在一起，也没有吃蟹对我的诱惑大。因为大姐仍住宁波，所以每逢过年都会寄来一些笋干、腊肉之类，有时还会有几只肥美的哈蟹。这种宁波土法腌制的梭子蟹，只要稍洗净、斩成块，即可生食，辅以醋汁姜末为佐料，除腥去寒。那时虽然从南方邮寄至北方，路途遥远，时间又久，但冬天寒冷，干货、哈蟹又易保存，便成了春节我家餐桌上年年可享用的饕餮美食。

时至今日，我仍记得那年春节，爷爷第一次教我吃哈蟹——用一根筷子挑出白滑的蟹肉，轻蘸佐料，放入口中的那一瞬，蟹肉的甜鲜与姜末的暖意融化在一起，甚是特别。除了精致玲珑的吃食，最令我印象深刻的还有爷爷泡制的咖啡。爷爷新派时髦，咖啡是家里的必备饮品，骨瓷咖啡具都有三四套。但因为那时咖啡贵，爷爷平时并不常拿出来。到了年三十，吃过年夜饭，泡好汤圆，一家人便坐在客厅里看春晚，这时，爷爷便会泡咖啡给我们喝。我跟着他到大玻璃橱前，看他从最上面那一层拿出提前做好的馅料，和上一盆糯米面粉，摊开桌子，一家人便开始包汤圆。我家传统手工制的宁波汤圆，面皮糯香爽滑，馅料浓香醇厚，吃后唇齿留香。至

有时，沉默不言，并非不知道，只是不屑，是懂得，是悲悯。

分手后，一年半载见上一两次，她真的不知道在他心里，自己是旧爱还是老友。情谊还在，牵挂还有，不至于绝然不见。她思忖着他的时间选择：太太出差或者休假了，不用找理由晚归，也不必把约会（如果算是约会的话）控制在恰当的时期内。是的，她依然关心她，她也会跟他聊那些不太会跟别人聊的事，他们也也许都懂得对方，仍旧默契，只是，彼此间隔着一个人的距离，不能触摸，无法跨越。

有些事可以无所不谈，有些话却永远

不说。她肯定，如若要取舍，被弃之不顾的一定是自己。她曾经认为他跟别的男人不一样，后来她看到，他与他们并没太大差别，在扑面而来的琐碎日子里，慢慢融入芸芸众生，又有挣扎和不甘。最好有那么一点爱情，不要太多，也不要太重；能给平淡的生活一点小刺激，却万万不能干扰；可以在瞬间激情燃烧，又随时能抽身而退。

这已不是她想要的爱情。看着他消失在夜色深处，她想，或许该发条短信，晚安，或者别的什么。其实她很想说，谢谢你曾拒绝她。在人生的各种可能中，你的拒绝封堵了某个路口，当我转身而去，看到了另外世界的色彩斑斓。

情路上，总有一些人拒绝我们，也总有一些人被我们拒绝。总有些不忍放手，愤怒怨怒，失落沮丧，等岁月缓缓走过，突然有一天，在告别的那个路口，你会淡然释怀，甚至心生感谢。

她很想坏坏地问：当你太太使用高档化妆品，享受日本温泉之旅，体验新款手机防抖功能时，你还会像当年教育我“要朴素”一样语重心长？在他眼里，她是高傲的大小姐，他对她的“奢华”不屑一顾。后来她明白，不满的根源在于，那份好生活是她赚的，而非他的“赐予”。他需要以绝对的强势，掩饰自卑怯懦。

他将她曾经送的包放在桌上，拿包的手上没有婚戒。她不动声色地看着这一切，猜测他把戒指放在了哪个衣兜里，心



落脚点

小时候，曾经羡慕过家里开杂货店的小孩。想吃什么，手往货架上一伸，随便拿，不必跟人要钱，不必攥着钱跑出门跟小店的比划描述自己想要的东西，多好。

爷爷家的胡同口就有一家小卖店。冬天的时候店里生着炉子，倒也暖和，这时节便常常聚集一些有闲的男人，一起打扑克牌、打麻将，或者下象棋，围观的人往往比参与的人还要多。生炉子产生的煤烟混合着男人手中的香烟，烟雾缭绕，一直在屋子里待着的人似乎不觉得呛。人气能促进销售，店主也就这么纵容着大家。于是我更不喜欢在冬季到这样的店里买东西了。

那家店开了很久，想必是能够盈利的，又或者店主喜欢这样热热闹闹的生活。

家里有些亲戚也动过开杂货店的念头。最先付诸实施的是一个表姐夫，他突然在村里主干道旁租住的房子里拨出一间来，卖起了日用百货。为了支持他，同村的舅妈常常绕上200米的路去买东西——油盐酱醋总是要买的，被自家亲戚总比被外人赚去要好。但我总觉得去亲戚家买东西会有一些尴尬，虽然那时候的我还在上小学一年级。

有一回，我想吃五香瓜子，第一次打算去表姐夫的店里看，他并不说话，我站在玻璃柜台外，小声问，有没有五香味的瓜子？表姐夫说，只有原味的，我手捏着钱，想说不买又不太好意思，表姐夫也就那么表情呆滞地僵在那里。最终我还是把钱递了过去，然后拿着那包原味瓜子，心情略微低落回去了。

表姐夫似乎不擅长做买卖，头脑和嘴巴都不怎么灵活，那个小店开了没多久就倒闭了。表姐夫继续从事他的电器修理工作，我再没去过他们家那间房子。

我姑姑家拥有一间小店的时间也很短暂。在表姐上小学四年级的时候，常年赋闲在家的她突然萌发了开杂货铺的念头，觉得应该很轻松就能赚到钱。她和如今想开咖啡

最美的春节在童年

喝，舍不得喝光。回头想想，尽管那时只能喝到最普通的速溶咖啡，但我的咖啡，便已悄悄种下了。

小时候，我的新衣总比别人多，春节时尤甚，并不因为家里有钱，只因妈妈生得一双巧手。每年，妈妈都会给我和表姐、表妹织上几件漂亮的毛衣。我便从年三十前一天就煞有介事地跟妈妈商量，三十穿那件，初一穿这件，初二穿那件……一想到能穿新衣，我能比平时起得更早，一点赖床的心思都没有了。

爷爷奶奶只有爸爸一个儿子，姑姑们都要去婆家过年。所以，小时候，春节之于我是有点孤单的，年三十没有小孩子同我比谁的新衣服漂亮，也没人和我一起到胡同看烟花。那时最盼的反而是初二到她家，初三、初四大聚会，只有这几天才能和堂表兄弟姐妹碰面玩耍。但，也正因此孤单，我能静静地陪在长辈们身旁，静静地记下很多春节里那些细枝末节。

我记得年夜饭桌上菜式的摆样。我记得爷爷的咖啡高高放起的地方。我记得那年穿的新毛衣上霓彩般的小毛球。我记得放鞭炮时的藤杖上弯曲的挂钩。我记得年夜回家时，我坐在爸爸的单后边看路边绽放的烟花。我甚至记得掀起家中的门帘时，扑面而来的热气，那种只属于春节的味道。

毛 利

录，倾听每一位作曲家，好有机会在他说出某个乐曲时插上一句……她是如此痴迷，如此努力，只为能够踮起脚来，和优秀的他站在一起。

她要给他一个惊喜，在那些个刻苦攻读的夜晚，想象中的相见给她最大的慰藉。当她终于拿到她所在大学的录取通知书，当她兴高采烈跑到他的宿舍门口，她看到了另一个长发飘飘的女孩子。

她依然会在校园里寻找他的身影，关注每一条跟他相关的消息，她努力让自己的名字和他一起出现在奖励名单、优秀校友录上，从最初的心有不平，到慢慢学会和心中的他相处，一切都成为少年的记忆，成为生命中不可或缺的组成。如果某一天再见，她希望自己依然是一个卓尔不凡的女子，不因岁月而平庸。只是，她没有去寻找再一次的相见，甚至有意无意躲着各种校友聚会，她害怕风尘模糊了他一直年轻的面容。

不管在“那些不忍放手的，念念不忘的，最终都定格成了风景”，还是“如果过去还值得眷恋，别太快冰释前嫌。谁甘心就这样，彼此无挂也无牵”，都感谢那些曾经拒绝我们的人，他们给我们更丰富的人生可能，让我们更好地认识自己，洞悉人性的明媚和幽暗。

“指缝太宽，时光太瘦，蓦然回首，惊觉岁月已晚。”这一刻，或许心中有泪，却无语无言。如果错过你是我的错，人生何妨“将错就错”？

开杂货店的梦想

店、花店、书店的姑娘一样充满天真的想象。创业门槛并不高，办营业执照、进货，东厢房朝向马路的地方开了个小门，屋里放几个木头货架子，瞬间就变身成一间乡村小铺。表妹算术学得不错，周日也能帮着照看生意，那一阵我去姑姑家，常常和表妹在店里玩。

几个月后的一天，姑姑神色黯淡地去了我家，我从她和我爸爸的谈话中得到这样一个信息：姑姑被人骗了。有几个外地人上门来推销，她竟被灌了迷药似的，把家里所有的积蓄都搭进去买来这北东西。当时她兴冲冲地怀着赚钱的梦想，让表妹在一旁拿着计算器算账，而当那个男人离开，留下一屋子的东西时，她又后悔了。那堆东西十分庞杂，有写不出字的圆珠笔、假冒伪劣的洗发水、镀金的项链……姑姑的店，就此关了，洗发水拿来洗衣服，剃须刀片各拿来刮脸，一直用了十几年也没用完。那一阵姑姑的梦想破灭，对自己的愚蠢充满了怨恨，觉得日子艰难，生活无望。但后来过着过着，也一路走了过来，如今姑姑一家已经搬进了楼房，表妹也毕业嫁人，老屋被拆掉许久，这一段小店的故事他们不再提起，很可能大家都忘记了。

我在小学五年级的时候，也看过一阵店，发现有一间小店并没有想象的那般愉快。那时我们家住在学校空闲的屋子里，当教师的妈妈被分配在学校经营的小卖部。后来我妈妈跟我爸商量好，决定把店租下来一年。

妈妈并不擅长算账，也就没有清楚的账目表，那小店是否赚钱、赚了多少钱我们谁也不说清楚，只记得那一阵子我家的经济相对紧张。我和爸爸被迫卷入经营小店的“事业”中，爸爸要去批发市场进货，我放学后有时要去她摊点卖东西。我并不是那个大方的孩子，卖东西也就卖得不太开心。尤其是当饮料厂的人来送货，妈妈又恰巧不在时，那人就去

再袭年夜饭

处都是随处摆放的年货。大概人类在粮食囤积相当充足时，都会露出心满意足的表情，反正那几天我们全家人都期盼着吃年夜饭这一天的到来。

按照惯例，这一天早上，我被派去先接几个老年妇女，她们可以先过来帮忙洗菜。我父亲带着总舵手的骄傲，在厨房发表讲话：饭店当然没家里好，饭店3000一桌都没我今天吃得好，你看，小龙虾、鲍鱼，新鲜得一塌糊涂。余下的人纷纷附和：那是那是，房子小摆不开才到外面去。

随着亲戚越来越多，家里逐渐塞满，这股热闹喜庆味一年窜来一回，真是满满的童年回忆。菜陆续从厨房端出来，两张圆桌坐得满满当当，照例边吃边聊。酒过三巡，妇女们退场专心去讲八卦，讲某中年男亲戚在外面胡搞，所有女人们皆是一副想让他迷途知返的焦虑表情。中老年女性们则开始讨论下一代的婚嫁问题。有人喝多了胡言乱语，把一只装满汤的碗打翻在地上，妈妈站在旁边倒吸一口冷气。有人跑去敬酒，碰翻一个无辜的饮料瓶，我妈又倒吸一口冷气。厨房烧过二三十个菜后，露露天浇过一场细密的油雨，整间房子都是油烟气，太冷，不能开窗。

到高潮部分，每年，总有一个大龄青年的父亲，喝醉后呜呜哭起来，也有人因为劝酒，忽然扭打起来。某个再也不能住的老太太站起来朝自家老头喊：晚了，回去吧？

众人丝毫不会理，直到所有女人都开始劝：要回去了，时间不早了，赶紧走！亲戚们像龙卷风一样，呼啸而过，留下一年中最糟糕的局面，杯盘狼藉垃圾满地。我妈拿着拖把，我爸拿着抹布，他们异口同声：明年还是出去吃吧。

好几天前他就开始准备，上各个超市比价购买，像时不时拖回一麻袋脏物的黄鼠狼，家里渐渐有了过年的气氛，到